

105 學年度 四技進修部 土木工程系必 [選] 修科目表

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備註
上學期			下學期			上學期			下學期			
科目	學分 學時	備註	科目	學分 學時	備註	科目	學分 學時	備註	科目	學分 學時	備註	
國文	2/2	共同	國文	2/2	共同	文學與文化	2/2	共同	公民社會概論	2/2	共同	
英文(一)	2/2	共同	英文(二)	2/2	共同	靜力學	2/2	專必	英文(三)	2/2	共同	
微積分(1)	3/3	專必	物理	2/2	專必	平面測量學	2/2	專必	非破壞性檢測概論	2/2	專必	
計算機概論與實習	1/3	院必	微積分(2)	3/3	專必	電腦繪圖與識圖	2/3	專必	平面測量實習	2/3	專必	
土木材料	2/2	專必	工程圖學	2/4	院必	工程地質	2/2	專必	材料力學	2/2	專必	
環境工程概論	2/2	專必				土木材料試驗	2/3	專必	創意工程	3/3	專選	
						水文學	3/3	專選	生態工程	3/3	專選	
						綠建築與綠建材	3/3	專選	室內設計實務	3/3	專選	
						室內設計概論	3/3	專選	工程倫理	2/2	專選	
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- 國防科技	0/2	必修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- 全民國防	0/2	必修							
體育	0/2	必修	體育	0/2	必修							
專必	8/10		專必	7/9		專必	10/12		專必	6/7		
必修共計	12/18		必修共計	11/17		必修共計	12/14		必修共計	10/11		

畢業總學分：128 學分
包含：
1. 專業必修：47 學分
2. 專業選修：51 學分
包含：
(1) 專業選修課程(含工作實務研討)
(2) 最多 8 學分之社團學分課程
(3) 社團學分及外系專業選修合計不得超過 12 學分。
3. 共同必修：20 學分
4. 通識選修 10 學分(自由選課)。

106.05.11 修訂
106.09.07 修訂

系主任簽章：

土木工程系主任 郭來松

0907/1610

105 學年度 四技進修部 土木工程系必 [選] 修科目表

第三學年						第四學年						備註
上學期			下學期			上學期			下學期			
科目	學分 學時	備註	科目	學分 學時	備註	科目	學分 學時	備註	科目	學分 學時	備註	
生命教育概論	2/2	共同	中國通史	2/2	共同	基礎工程	2/2	專選	工程經濟	3/3	專選	
營建管理	2/2	專必	人類活動與地球環境變遷	2/2	共同	營建管理實務	3/3	專選	政府採購法	3/3	專選	
鋼筋混凝土學(1)	2/2	專必	土壤力學試驗	2/3	專必	軌道工程	3/3	專選	橋樑檢測與安全評估	3/3	專選	
結構學(1)	2/2	專必	鋼結構設計	2/2	專必	結構補強與維修	3/3	專選	電腦在土木工程之應用 —道路設計	3/3	專選	
土壤力學	2/2	專必	鋼筋混凝土學(2)	3/3	專選	裝潢建材與施工	3/3	專選	地籍測量與實習	3/4	專選	
非破壞性檢測實習	2/3	專必	建築施工	3/3	專選	工程防災概論	3/3	專選	運輸工程	3/3	專選	
土木施工學	2/2	專必	工程測量與實習	3/3	專選	鋪面工程	3/3	專選	捷運工程	3/3	專選	
混凝土施工	3/3	專選	結構學(2)	3/3	專選				工程品質管理	3/3	專選	
施工安全	3/3	專選	工程契約與規範	2/3	專選							
測量誤差與平差	2/2	專選	工程估價與實習	3/3	專選							
電腦在土木工程之應用 —空間設計	2/3	專選										
專必	12/13		專必	4/5		專必	0/0		專必	0/0		
必修共計	14/15		必修共計	8/9		必修共計	0/0		必修共計	0/0		

第 2 頁，共 2 頁

系主任簽章：

